黄石市妇联关于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捐赠奶粉（乳粉）分配方案

为缓解当前抗击疫情封闭管理期间湖北相关地区婴幼儿日常营养供给问题,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联合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向黄石市妇联捐赠了1346箱惠氏（0-6岁）幼儿奶粉（乳粉），为了落实把好事办好,尽最大努力缓解受疫情影响的婴幼儿食品紧缺问题要求，结合黄石实际制定本方案，请各接收单位按照如下要求发放到位：

一、发放的范围及对象。

捐赠奶粉受益对象为 0-6 岁婴幼儿,由于捐赠物资数量有限,要求按如下次序进行优先发放:

(1)抗疫一线医护人员的子女（责任单位：市卫建委）;

(2)患新冠肺病家庭的子女;

(3)患病婴幼儿;

(4)其他困难家庭婴幼儿。

二、发放工作流程及时间要求。

(一)办理入库出库手续。各县（市）区妇联第一时间向当地防疫指挥部报告,由各地防控指挥部派专人完成受捐奶粉的入库、出库手续。

(二)制定方案。以市卫健委、各县市区妇联为主进行统筹管理,城乡兼顾,以各地定点医院、乡镇(街道)以及村(社区)为单元，制定合理科学分配方案并于2月22日前报黄石市妇联。

(三)摸排筛选确定领取对象。以定点医院、乡镇(街道)以及村(社区)为单元，摸排本医院、本辖区内符合奶粉领取条件的对象，汇总后由市卫健委、各县市区妇联根据摸排情况筛选出发放名单并通过官方渠道(如各级妇联网站),将发放原则、总体分配方案、拟发放名单于3月5日前完成公示,接受社会监督。3月6日前将公示后确认的最终发放名单报市妇联汇总。

(四)发放。市妇联同意后，各地各单位根据发放名单, 3月31日前迅速有序发放到位。

(五)发放过程中注意做好登记, 中国儿基会和市妇联将根据发放名单进行抽查。

三、发放标准。

发放对象为6岁以下婴幼儿家庭,每名婴幼儿按照年龄要求发放2罐。

四、注意事项。

(一)做好宣传工作,让广大家庭清楚捐赠物资的发放原则,优先原则,避免出现各种误解,做好社会咨询的回复口径.

(二)做到精准发放、及时发放、规范发放,不得挪用,确保物资及时发放到发放对象家庭。

(三)发放过程中,做好登记（备注中做好人员类别的标记）。在此基础上,提高发放效率,不搞形式主义。

(四) 确保发放标准统一,不能厚此薄彼。

（五）、按照规范发放程序，各地各单位在4月10日前将3-4组照片（含接收单位领取捐赠物资，发放到社区（村）、单位，发放到家庭等）和相关信息报送到黄石市妇儿工委办。

联系人：陈宇婕

联系电话（QQ）：18772365224(1072606516)

 2020年2月21日

|  |
| --- |
| 捐赠物资（奶粉）分配表 |
| 接收单位 | 数量（箱） | 备注（不同年龄段奶粉箱数） |
| 0-3岁 | 3-6岁 |
| 大冶市 | 359 | 226 | 133 |
| 阳新县 | 317 | 199 | 118 |
| 黄石港区 | 147 | 92 | 55 |
| 西塞山区 | 111 | 70 | 41 |
| 下陆区 | 143 | 90 | 53 |
| 开发区·铁山区 | 102 | 64 | 38 |
| 市卫建委 | 167 | 105 | 62 |
| 合计 | 1346 | 846 | 500 |